

证券代码：838440 证券简称：芃泰发展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芃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12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440	芃泰发展	2024年7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由北京道可特（天津）律师事务所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芃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芃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形成《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芃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芃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形成《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芄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形成《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批准报出《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四）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芄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核算分析，形成《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芄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预测，形成《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报告》、《2023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2）、《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3）。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股本情况和未分配利润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追认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追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相关链接：<http://www.neeq.com.cn>）。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文文。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相关链接：<http://www.neeq.com.cn>）。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文文。

（十）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38）（相关链接：<http://www.neeq.com.cn>）。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446,208.97 元，公司实收资本为 6,3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相关链接：<http://www.neeq.com.cn>）。

（十二）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39）（相关链接：<http://www.neeq.com.cn>）。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7月12日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袁子玫 022-8672888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芄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芄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芄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1日